

二零零四年七月二日特別會議

討論文件

立法會內務委員會
改善香港環境衛生措施的推行情況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述自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”在二零零三年八月發表總結報告以來，各有關部門為改善香港的環境衛生而採取的措施。

背景

2. 二零零三年五月，行政長官宣布成立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”，並委任政務司司長負責制訂和推行建議，務使香港的公眾及環境衛生達到高水平。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”在五月下旬及八月上旬分別提交了《改善香港環境衛生措施中期報告》和《改善香港環境衛生措施報告》，列明各部門必須推行的建議措施。

3. 《改善香港環境衛生措施報告》提出的其中一項建議，是委派民政事務總署擔當中央統籌角色，在改善各區的環境衛生及推動全民參與和推行公民教育方面，領導有關的跨部門工作。此舉旨在令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”各項雷厲風行的措施，得以在核心小組解散後繼續推行，以及讓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”的精神可以扎根於社會。自核心小組解散後，政府在民政事務局/民政事務總署成立了一個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跟進工作督導委員會”，負責監察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”

措施的推行情況，並檢討有關的工作進度。

改善環境衛生措施的推行情況

4. 至於各部門及決策局的改善環境衛生措施的推行情況，將在會議上作投影片簡報。

前瞻

5. 在“全城清潔策劃小組跟進工作督導委員會”的督導下，各項清潔措施都取得良好的進展。然而，我們絕不因此而自滿。要保持香港清潔衛生，政府需要市民繼續全力支持，並持之以恆，嚴格遵從良好的個人和公眾衛生標準。

民政事務總署

二零零四年六月